

## 股票代码:002598 股票简称:山东章鼓 公告编号:2014005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履行承诺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山东章鼓”),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上市公司及承诺相关方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鲁证监公字[2014]48号)文件精神,对公司及承诺相关方的承诺及履行情况进行专项披露如下:

一、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章丘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承诺时间:2011年7月7日  
承诺期限:2011年7月7日—2014年7月7日  
承诺履行情况:截至公告之日,承诺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2、公司独立董事刘新会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上述承诺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以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自离任上述职务后的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承诺时间:2011年7月7日  
承诺期限:2011年7月7日  
承诺履行情况:截至公告之日,承诺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3、公司股东高玉新、张志兴、许春东、王刚、王崇璜、牛东升、沈能刚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上述承诺期满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山东章鼓股份的百分之二十五,离任后半年内本人所持有的山东章鼓股份,若在股份锁定期间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事项,上述锁定的股份数量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2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关于股权激励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3005)。  
承诺时间:2011年7月7日  
承诺期限:2011年7月7日—2014年7月7日  
承诺履行情况:截至公告之日,承诺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4、公司控股股东章丘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依法注销后过户至本人名下的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14年7月7日,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要求山东章鼓回购本人持有的股份,前述承诺期满后,在本人在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或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山东章鼓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任后半年内本人所持有的山东章鼓股份,若在股份锁定期间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除权事项,上述锁定的股份数量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2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关于股权激励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3005)。  
承诺时间:2013年2月20日  
承诺期限:2013年2月20日至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本人离职后一年内在承诺履行情况:截至公告之日,承诺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5、顺山东汇美除代表章丘市、高科科之外其他全体股东承诺:山东汇美投资有限公司依法注销后过户至本人名下的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14年7月7日,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要求山东章鼓回购本人持有的股份。若在股份锁定期期间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除权事项,上述锁定的股份数量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2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关于股权激励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3005)。  
承诺时间:2013年2月20日  
承诺期限:2013年2月20日—2014年7月7日  
承诺履行情况:截至公告之日,承诺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二、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章丘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承诺:截至本声明与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没有直接或间接参与与山东章鼓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且不会对该等业务进行投资,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公司愿意承担因此给山东章鼓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承诺时间:2011年9月17日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情况:截至公告之日,承诺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2、公司实际控制人章丘市国有资产经营委员会承诺:截至本声明与承诺函出具之日,除持有章丘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外,无委员会直接间接地从事与山东章鼓的生产经营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活动,自本承诺函出具日始,本委员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山东章鼓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且不会对该等业务进行投资。  
承诺时间:2010年9月17日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情况:截至公告之日,承诺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三、关于关联交易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章丘市国有资产经营委员会、控股股东国有资产公司,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委员会/本人/本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山东章鼓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人/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审批及信息披露等程序,保证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及时将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人/本公司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山东章鼓的经营决策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承诺时间:2010年9月17日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承诺履行情况:截至公告之日,承诺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4、其他承诺及履行情况  
截至公告之日,公司不存在不符合监管指引要求的承诺和超期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特此公告。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2月13日

## 股票代码:002598 股票简称:山东章鼓 公告编号:2014006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4年2月13日上午10时在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召集程序已于2014年2月6日以电话方式通知各参会股东,会议现场出席股东10名,实际董事6名,出席董事:董国强、董章玉新、牛东升、王崇璜、魏青芳、胡朝林现场出席会议并表决,独立董事王雷国、赵永刚、李剑峰、宣景秋以通讯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方树刚先生主持,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过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将新型节能罗茨鼓风机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新型节能罗茨鼓风机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扣除募集资金项目尾款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1,154.34万元,转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本次会议经审议通过后,于2014年2月13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将新型节能罗茨鼓风机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募集资金专户的变更  
经公司独立董事王雷国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聘任方树刚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财务总监,自聘任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同意4人,反对0人,弃权0人,回避0人。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王刚先生已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本届董事会推荐方树刚先生为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简历附后)。  
经审查,董事候选人方树刚先生的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董事职务的要求,符合董事候选人的条件;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本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方树刚先生与董事长方树刚先生为父子关系,董事长方树刚先生回避表决。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方树刚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方树刚先生为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的内容详见刊登于2014年2月13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表决事项: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齐鲁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将新型节能罗茨鼓风机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2月13日

方树刚先生简历: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2009年7月至今,曾任公司鼓风机厂厂长、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办主任、工会主席。拥有四项专利,其中一项发明专利,曾荣获获山东省青年学术带头人、章丘市十大杰出青年荣誉称号。方树刚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办主任五年没有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方树刚先生持有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与公司股东、董事长方树刚先生为父子关系(方树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401,3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96%)。除此之外,与方树刚先生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股票代码:002598 股票简称:山东章鼓 公告编号:2014007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新型节能罗茨鼓风机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2月1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将新型节能罗茨鼓风机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新型节能罗茨鼓风机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扣除募集资金项目尾款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1,154.34万元,转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果,防范资金使用风险,确保募集资金安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的经营需要,公司经董事会履行了专户存储,并于2011年8月3日与保荐机构齐鲁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丘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南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丘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丘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募集资金在银行存放情况  
截至2014年1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在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余额为190,954,060.92元。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与专户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361,902,812.00元,其中超募资金为2,742,281.27元。新型节能罗

茨鼓风机项目投资计划金额为14,415万元,项目建设期为12个月。2013年2月7日,公司通过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2013年2月25日通过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的议案》,为保证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全体对“大股东无偿、对公司长远持续健康发展负责的态度,经慎重研究,董事会同意延长募投项目的建设期,结合公司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同意将原定募集资金相关设备的采购进度,将原定项目建设期顺延延长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2013年12月4日通过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将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的议案。为保证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根据市场情况、产品结构的变化,结合生产经营管理需要,调减新型节能罗茨鼓风机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资金额,投资金额由14,415万元调减至1,967万元。截至2014年1月31日,公司新型节能罗茨鼓风机项目已经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目前已完成了大型机床、数控加工中心等关键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设备调试也已完成,各项生产工作已步入正轨。该项目建设完工后,截至2014年1月31日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6,629.51万元,扣除项目尾款1,335.29万元,银行手续费等支出0.377万元,节余资金为1,154.34万元(含利息收入)704.51万元。

具体如下所示:

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	调减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调减:项目尾款	调减:手续费支出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募投项目结余资金
新型节能罗茨鼓风机	14,415	7,967	7,964.80	6,629.51	1,335.29	0.37	704.51	7,154.34

四、募集资金专户的主要原因  
详见2013年11月19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42)。

五、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说明  
截至目前,公司原计划募投项目资金能够满足项目建设需要,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越来越大,充足的流动资金可以使公司“不断”扩大销售规模以及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市场竞争力。因此,公司将新型节能罗茨鼓风机项目节余募集资金1,154.34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原材料采购等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从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业绩,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用途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同时,公司郑重承诺:使用节余募集资金1,154.34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后续2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六、相关审议及批准程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将新型节能罗茨鼓风机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将新型节能罗茨鼓风机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补充流动资金。

七、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齐鲁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将新型节能罗茨鼓风机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2月13日

股票代码:002598 股票简称:山东章鼓 公告编号:2014008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4年2月13日上午10时在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召集程序已于2014年2月6日以电话方式通知各参会监事,会议现场出席监事3名,实际到监事3名,出席监事:董国强、董章玉新、牛东升、王崇璜、魏青芳、胡朝林现场出席会议并表决,独立董事王雷国、赵永刚、李剑峰、宣景秋以通讯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董国强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与会监事以现场举手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将新型节能罗茨鼓风机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补充流动资金。

二、审议通过《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王刚先生已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本届监事会推荐方树刚先生为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候选人(简历附后)。  
经审查,监事候选人方树刚先生的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监事职务的要求,符合监事候选人的条件;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本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方树刚先生与董事长方树刚先生为父子关系,董事长方树刚先生回避表决。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方树刚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方树刚先生为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的内容详见刊登于2014年2月13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表决事项: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齐鲁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2月13日

股票代码:002598 股票简称:山东章鼓 公告编号:2014008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4年2月13日上午10时在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召集程序已于2014年2月6日以电话方式通知各参会监事,会议现场出席监事3名,实际到监事3名,出席监事:董国强、董章玉新、牛东升、王崇璜、魏青芳、胡朝林现场出席会议并表决,独立董事王雷国、赵永刚、李剑峰、宣景秋以通讯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董国强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与会监事以现场举手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将新型节能罗茨鼓风机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补充流动资金。

二、审议通过《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王刚先生已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本届监事会推荐方树刚先生为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候选人(简历附后)。  
经审查,监事候选人方树刚先生的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监事职务的要求,符合监事候选人的条件;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本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方树刚先生与董事长方树刚先生为父子关系,董事长方树刚先生回避表决。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方树刚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方树刚先生为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的内容详见刊登于2014年2月13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表决事项: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齐鲁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2月13日

股票代码:002598 股票简称:山东章鼓 公告编号:2014008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4年2月13日上午10时在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召集程序已于2014年2月6日以电话方式通知各参会监事,会议现场出席监事3名,实际到监事3名,出席监事:董国强、董章玉新、牛东升、王崇璜、魏青芳、胡朝林现场出席会议并表决,独立董事王雷国、赵永刚、李剑峰、宣景秋以通讯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董国强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与会监事以现场举手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将新型节能罗茨鼓风机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补充流动资金。

二、审议通过《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王刚先生已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本届监事会推荐方树刚先生为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候选人(简历附后)。  
经审查,监事候选人方树刚先生的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监事职务的要求,符合监事候选人的条件;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本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方树刚先生与董事长方树刚先生为父子关系,董事长方树刚先生回避表决。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方树刚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方树刚先生为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的内容详见刊登于2014年2月13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表决事项: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齐鲁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2月13日

## 证券代码:002665 证券简称:首航节能 公告编号:2014-007 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首航节能”)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方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京证监公告[2014]3号)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专项披露如下:

一、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一)为规范同业竞争,公司主要股东北京首航节能控制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航节能控制”),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首航节能控制承诺:首航节能没有从事与首航节能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2、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经营和租赁经营、购买上市公司股票或购买权证、直接间接从事业务或协助与参与任何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3、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4、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5、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6、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7、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8、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9、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10、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11、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12、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13、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14、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15、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16、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17、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18、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19、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20、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21、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22、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23、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24、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25、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26、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27、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28、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29、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30、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31、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32、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33、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34、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35、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36、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37、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38、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39、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40、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41、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42、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43、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44、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45、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46、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47、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48、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49、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50、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51、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52、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53、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54、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55、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56、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57、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58、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59、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60、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61、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62、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63、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64、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65、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66、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67、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68、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69、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70、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71、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72、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73、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74、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75、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76、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77、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78、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79、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80、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81、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82、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首航节能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  
83、首航节能控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首航节能以外的他人从事与